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2]第 1-03103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12022698008852
报告名称: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 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报告文号:	大信专审字[2022]第 1-03103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1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19 日
签字人员:	熊建辉(110001693606), 刘欢欢(110101410866), 曹园园(110101410524)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2]第 1-03103 号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8月2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02号）的核准，同意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44元。截至2021年10月13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28,8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8,222,641.5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70,577,358.45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21年10月13日到位，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21]第1-10018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1年度，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32,230,400.00元，均系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38,527,436.01元，其中：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212,000,000.00元，定期存款20,000,000.00元，募集资金存款账户余额6,527,436.01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及使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该《管理及使用制度》于2020年6月13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按照《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专款专用、严格管理、如实披露。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2021年11月1日，根据《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要求，本公司会同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11月2日，根据《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要求，本公司会同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11月8日，根据《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要求，本公司会同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11月10日，根据《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要求，本公司会同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资金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	122906320010402	37,214.42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03004701878	74,902.86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91050078801700001961	825,809.05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77050122000144867	5,589,509.68
合计			6,527,436.0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1年10月12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89,800,000.00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4,612,446.04
减：股票发行费用支出	4,610,195.51
募集资金净额	370,577,358.45
减：2021年10-12月募投项目支出	132,230,400.00
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2,230,400.00
减：2021年12月31日投资产品余额	232,000,000.00
加：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180,477.56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527,436.01

注：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情况，见“三（一）7”。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投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2,230,400.00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120,000,000.00元、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2,230,400.00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此外，根据公司董事会、临时股东会决议，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及定期存款支出232,000,000.00元；置换前期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支出14,612,446.04元；支付本次股票发行费用4,610,195.51元。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1月16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1年11月8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223.04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482.64万元，共计2,705.68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如下：

（1）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前已由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截至2021年11月8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累计金额为1,223.04万元，具体明细及置换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实际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23.04	1,223.04	1,223.04
合 计		1,223.04	1,223.04	1,223.04

（2）以自筹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置换安排

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822.26万元，截止2021年11月8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482.64万元，具体明细及置换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类别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实际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保荐费用	200.00	200.00	1,461.24
2	律师费用	462.74	462.74	
3	审计验资费	707.55	707.55	
4	信息披露、登记公证费等	112.35	112.35	
合 计		1,482.64	1,482.64	1,461.2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截至2021年11月8日《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并于2021年11月11日出具了《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1]第1-10450号）。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应置换金额为2,705.68万元，实际置换金额为2,684.28万元。

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6.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1年11月16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拟用于购买有保本约定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自有资金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报告期内，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类型	期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8004 期 (3 个月早鸟款) 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 个月	2021-12-20	2022-3-21	1.4%-3.4%	保本浮动收益型	9,2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上海银行“稳进”3 号第 SDF22103M057S A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3 个月	2021-12-23	2022-3-23	1.5%-3.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定期存款	3 个月	2021-12-23	2022-3-23	1.85%	固定收益型	2,000.00
合计							23,200.00

本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投项目规划持续投入募集资金，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8.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除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外，本公司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及升级项目、总部房产购置项目，均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的技术服务能力、盈利能力、公司形象等，但无法单独予以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057.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23.0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223.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0,044.73	3,780.00	1,223.04	1,223.04	32.36	2023 年 7 月左右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和升级项目（注）	否	16,090.13	9,277.25				2024 年 10 月左右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总部房产购置项目	否	12,000.49	12,000.49				2024 年 6 月左右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00.00	2021 年 11 月	68.1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0,135.35	37,057.74	13,223.04	13,223.04					
超募资金投向										
1.归还银行贷款										
2.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1年11月8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223.04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482.64万元,共计2,705.68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应置换金额为2,705.68万元,实际置换金额为2,684.28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1年11月16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条件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有保本约定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定期存款余额为2,000万元,结构性存款余额为21,200.00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将逐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2021年10-12月,亚康股份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和升级项目费用发生额为196.33万元,均由本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未使用募集资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营业执照

(副本) (6-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吴卫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事务；开展经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 至 21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登记机关



2022年 03月 15日

仅供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之附件使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咏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善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仅供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之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001449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9360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09 月 04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熊建辉

证书编号: 110001693606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 名
Full name 熊建辉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5-10-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60111751011353

仅供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之附件使用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规定的业务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Full name 刘欢欢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12-0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078619891208334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仅供北京亚康万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之附件使用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7010141086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y
11 月 /m
16 日 /d



姓名 曹园园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9-11-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682198911246021
Identity card No.



仅供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之附件使用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曹园园
证书编号：110101410524

年 月 日
ly /m /d

证书编号：1101014105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8 年 07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